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:徐瑩珊 電話:05-3620270

電子信箱: aam1001@mail. cyhg. gov. tw

受文者: 嘉義縣立東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5年12月27日 發文字號:府教發字第105025193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0251931A00 ATTCH3.pdf)

主旨:函轉有關教育部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規劃方向說明,請協助轉知一案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訂

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12月23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50181509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近年來教育現場反映中小學充斥與教學無關之行政工作、 訪視、評鑑及研習過量的現象,造成縣市、學校行政及教 師負擔過重。因此,教育部正通盤檢視已推動多年的政策 和相關計畫,以系統思考、盤點整合概念,規劃於106學 年度起建立「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」,將以積極策略減 輕學校教師與行政同仁的負擔,從中央、地方、學校、教 師發展共好的夥伴關係,提供貼近現場教師專業成長需求 之實質支持與協助,讓教師有充裕時間回歸教學專業,幫 助教師課堂實踐,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三、旨揭說明業置於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網站(網址
  - : http://depart.moe.edu.tw/ED2600/)之電子布告欄項下
  - ,請轉知宣達。





四、本案仍在研議階段,教育部將持續廣納各界意見,各項具體建議,只要對教育現場有實質助益,均會積極納入,歡迎踴躍提供寶貴意見。

正本:嘉義縣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

訂

